

人民法院公告

王建国:

本院受理原告河北亿鑫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诉被告王建国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证据等。自本公告送达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石家庄大远东房地产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邢建勇诉被告石家庄大远东房地产有限公司委托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2民初8875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石家庄大远东房地产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邢建勇诉被告石家庄大远东房地产有限公司委托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2民初8874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石家庄大远东房地产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邢建勇诉被告石家庄大远东房地产有限公司委托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2民初8873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石家庄大远东房地产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邢建勇诉被告石家庄大远东房地产有限公司委托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2民初8872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石家庄大远东房地产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邢建勇诉被告石家庄大远东房地产有限公司委托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2民初8871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河北亮宇商贸有限公司、贺亮、何彦改:

本院受理上诉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西苑支行与被上诉人贺亮,原审被告河北亮宇商贸有限公司、何彦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冀01民终1337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12702元,由上诉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西苑支行负担。公告刊登日期即为公告发出日期,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